

類 科：消防技術

科 目：消防戰技概要（包括災害防救計畫、應變與救護）

考試時間：1小時30分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 一、依照直轄市縣市消防機關救護車輛裝備人力配置標準第3條之1的規定，救護車輛得配置那些安全應勤裝備，供救護人員使用？以上規定中，除了明列項目外，請依照應勤的各種假設狀況，在其他項目中就你的看法再列舉三項應勤安全所需之裝備並說明用途和理由。(25分)
- 二、依據內政部風災震災勘災標準作業程序(98年6月8日發布)之規定，有關公用氣體及油料管線勘查組、毒性化學物質洩漏勘查組、放射性物質外釋勘查組和道路橋樑勘查組分別由何等機關組成？請分別說明其主政和協辦機關以及敦聘和委外的相關規定。(25分)
- 三、依照內政部調度直轄市縣市政府消防機關支援災害處理作業規定(100年5月31日發布)，支援單位由何人指派帶隊官率隊支援？於規定時間內該向何人報到？任務未完成時有需要歸隊時應該如何處理？其食宿、通訊及交通後勤補給事宜應由何機關負責處理？又接受內政部或中央災害應變中心調派支援之單位，該向何機關辦理經費核銷事宜？(25分)
- 四、依照內政部消防署104年12月編印的消防人員救災安全手冊，搶救化學工廠火災安全指導原則，對於第一線救災人員所提的四點結論為何？(25分)